

東莞台商子弟學校資訊能力認證金銀銅牌制度實施要點

2012年12月4日修訂

- 一、依據：中學部「學校轉型－邁向優質」校務發展計畫
- 二、目的：記錄學生資訊學習歷程及成效，強化學生運用資訊科技融入學習與生活，提升終身學習能力。
- 三、辦理部門：資訊圖書中心
- 四、實施對象：國中 7-8 年級、高中 10-11 年級學生
- 五、實施方式
 - (一) 根據本校十二年一貫資訊能力指標，擬定各年段學生資訊能力認證項目及評價標準（詳見附表「中學部學生資訊能力認證－金銀銅牌實施項目」）。
 - (二) 結合「金銀銅牌制度」項目，擬訂各年級資訊教學計畫及進度。
 - (三) 分階段於期中、期末以單元測驗方式（筆試或機試亦或兩者結合）檢驗「金銀銅牌制度」各項目。
 - (四) 每學年進行一次金銀銅牌評獎，獲獎學生頒發證書一張。
- 六、獎牌頒發：下學年第一學期期初
- 七、本要點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亦同。